东费县梁邱50MW、石井50MW分散式风电项目升压站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工程

公开谈判采购公告

1.采购条件

采购项目 山东费县梁邱50MW、石井50MW分散式风电项目 ，项目业主为费县龙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建设资金来源已落实，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该项目的 龙源费县梁邱50MW、石井50MW分散式风电项目升压站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工程 进行 公开谈判采购 ，采购人（合同签约主体）为 中国电建集团贵州工程有限公司 。

2.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2.1项目名称： 山东费县梁邱50MW、石井50MW分散式风电项目 ；

2.2项目所在地： 山东省临沂市费县梁邱镇及石井镇 ；

2.3项目概况： 本项目装机容量为100MW，安装16台单机容量6.25MW，轮毂高度为140m的风电机组，塔筒采用钢塔型式，新建110千伏升压站1座，110千伏规划出线2回，采用单母线，本期出线1回，采用单母线接线；安装1台165兆伏安双绕组有载调压变压器；35千伏配电装置采用主变双分支单母线接线，与朱田项目联合送出 ；

2.4采购标段名称： 龙源费县梁邱50MW、石井50MW分散式风电项目升压站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工程 ；

2.4采购标段范围：

110kV变电站建筑安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设备材料采购：光缆、消防设备等，除甲供设备材料外均由分包人负责。

（2）工程施工：

1）土建工程：新建110kV变电站工程范围内所有工程施工，包括不限于场平、围墙、大门、进站道路及站内道路、挡墙排水沟、护坡、停车场、站内地坪绿化、GIS、SVG、避雷针、避雷器、主变、综合控制室、办公区、库房、污水处理系统、水保工程、环保工程、设备设施标示标牌、安全标志标牌制作与安装、安全警示标示线划线等全部工作。

2）升压站电气设备安装工程：①新建110kV变电站工程全部图纸范围内所

有工程施工，包括不限于GIS、主变压器、35kV开关柜、SVG、站用变及接地变、综合自动化、调度自动化、400V低压配电、交直流系统、绝缘母线、通讯网络系统系统、门禁系统、消防系统、视频监控系统、预新能源场站并网检测及涉网试验等全部工作；②负责所有设备（含甲供设备）的接货、验收、卸车（24小时内完成卸车）、保管、成品保护、防盗等工作。

3）负责单体调试及配合整套系统调试，配合其他单位的调试。

（3）负责按要求配置临时摄像头满足施工作业面需求，并将摄像头实时数据传至后台实现实时监控，满足施工作业面同时布置需求。由分包人负责缴纳基建施工期内的摄像头监控远传后台服务费。

（4）设备设施标示标牌、安全标示标志标牌制作与安装、安全警示标示线划线，符合国家能源集团现场安全设施配置标准。；

2.5 其他要求：

（1）其他未明确但根据工程规范、规程或惯例属于本工程设备采购、施工、试运行、验收、移交、质保期内的质保服务、结算审计等的相关工作，此项工作或服务应视为已经包含在合同中并构成合同工作范围的一部分。分包人按照本条提供的该项工作或服务不应被视为本合同项下的变更，因此所发生的相关费用由分包商承担。

（2）招标文件及合同中未列出但是为本工程所必需的相关设备、材料、施工、试运行、质保期内的质保服务等的相关工作等均属于本次承包范围。对承包范围内，如果某些分项在招标文件中未专门提到，但它对于一个风电场的功能、安全、稳定运行是必不可少的，那么这些建筑、设备或服务，也应由分包人提供，其费用包括在总价中；分包人按照本条提供的该项工作或服务不应被视为本合同项下的变更，因此所发生的相关费用由分包人承担。

（3）以上条款所需费用已包含在合同费用中，除特殊注明外。该工程范围为暂定范围，承包人有权对施工范围进行调整或切除，分包人必须无条件服从。另在分包人所承接施工范围内的施工质量、进度、安全等无法满足业主、监理、项目部及合同文件规定时，承包人有权将其承接的工程范围内工程量切除，另行委托给其他施工单位，该另行委托的工程价款从本合同价款中扣除，造成我方损失的所有费用（包含另行委托而增加的工程款）由分包人承担。（具体范围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2.6 工期要求：

（1） 开工日期：本分包工程计划于 2026 年 11 月 25 日开工（具体开工时间以承包人书面下达的开工令/开工通知载明时间为准）；

（2） 竣工日期：本分包工程计划于 2026 年 12 月 30 日竣工；

（3） 合同中的工期仅为计划暂定工期，实际开工、完工时间应满足现场施工需求。若现场实际开工、完工日期发生变化，应以承包人书面通知为准；

（4） 缺陷责任期为： 本分包范围内的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24 月。

3.响应人资格要求

3.1本次采购要求响应人须具备合法的独立经营法人资格、安全生产许可证，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资质要求：响应人需具备 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资质贰级+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Ⅱ级（以上 资质；

（2）业绩要求： 至少一个升压站工程相关 业绩；

（3）项目负责人要求：须为响应人本单位职工（提供近期的社保证明），具备相关岗位的任职资格（一级建造师）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类），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的项目负责人（附承诺）；

（4）其他人员：主要施工管理人员须为响应人本单位职工（提供近期的社保证明），且符合相应岗位的任职资格并具备相关专业技术能力。若拟派人员为退休人员则提供退休证明及劳动合同，无需提供社保证明材料，安全员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 类）复印件或者扫描件。

3.2 本次采购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开启后由评审小组对响应人的资质进行审查，资格条件没有达到采购文件规定要求，评审小组作“否决响应”处理。

3.3 不是中国电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贵州工程公司黑名单的禁入承包商。

3.4 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及破产状态；不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er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5 本次采购 不接受 联合体参与。

3.6 本次采购为 一个 标段，将选取 一名 中标人。

3.7 响应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禁止投标的情形。

3.8 其他资格要求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与者，应当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s://bid.powerchina.cn，以下称“阳光采购网”）进行注册，并领取 CA 数字证书(提示：进行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投标的项目需领取 CA 数字证书)。完成注册后，请于 2026 年 11 月 02 日至 2026 年 11 月 05 日 AM/PM 16：00

时止（北京时间），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阳光采购网”，明确参与的标段，通过系统下载采购文件，线下不予受理。响应人在响应文件编制期间需在“阳光采购网”领取 CA 数字证书用于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4.2 采购文件每套售价 0.00(人民币)元。

5 现场踏勘

采购人 不组织 现场踏勘，响应人自行确定是否需要进行现场踏勘，踏勘现场的事件及费用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6 响应文件的递交

6.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开启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08 日 16：00 AM/PM **整（北京时间）**，响应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阳光采购网”，将加密的响应文件上传，并保存上传成功后系统自动生成的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即为电子签收凭证时间。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s://bid.powerchina.cn）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联系地址及信息如下：

采购人：

采购代理人（如有）：

地　　址：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箭道街 2 号宏业大厦。

联系人：蒙海林

电　　话：15570069030

邮箱：u69n@qq.com

采购人/采购代理人：

日期：2026 年 11 月 02 日